

補餘堂四書問答

補餘堂四書問答卷十三

婺源戴大昌斗源

夫政也者蒲盧也

問 鄭康成注蒲盧。本爾雅釋蟲。謂是蜾蠃。卽土蜂也。詩曰螟蛉有子。蜾蠃負之。螟蛉。桑蟲也。蜾蠃取桑蟲之子。負而變化之。以成己子。以比百姓易化也。集注則取沈存中之說。以蒲盧爲蒲葦。何如

答 按家語亦載哀公問政章。其此節則云天道敏生。人道敏政。地道敏樹。夫政也者蒲盧也。待化而成。西河毛氏據此以

爲當作螺贏之於桑蟲。乃化而成者。且議朱子用沈存中之說。須改盧爲蘆字矣。但今中庸本不載天道敏生待化而成二語。故朱子改用沈氏之說。或問有云。惟以爲蒲葦者。乃與地道敏樹相應。此其意也。竊謂蒲葦之說固未確。蓋古人立言。往往多方取譬。如孔子之責冉求也。既取喻於瞽者之相。下又言虎兇龜玉。孟子之對齊宣也。既取喻於大木。下又言雕琢玉。其言性也。既取喻於治水。下又云天與星辰。此類甚多。况此句另以夫政也者提頭。安知夫子不別引一喻。豈必仍與上文敏樹相弗乎。

古本中庸夫政也者二句另作一節故以螺贏取譬當

是引起下文取人以身言君修其身自能化其臣斯人存而政舉自別是一義矣且卽欲與上文敏政句相應則蝶羸之祝桑蟲七日而化爲其子物莫有速於此者蒲葦雖易生又豈能如七日之速化乎由是觀之鄭注之說爲長矣

### 官盛任使

問 文武之政莫備于周禮而周禮一書先儒疑其設官大冗果所謂官盛任使之意歟

答 周禮之書自鄭康成王仲淹程子朱子馬貴與真西山諸儒皆以爲周公致太平之迹而後儒疑之者亦復不少然周

禮要非周公完書。間有出于漢劉歆增益者。如建國之制。則與孟子不合。自孟子時已曰其詳不可得聞。豈漢世所傳者果爲原本耶。今錄黃氏日抄一則。則六官之屬繁冗可見。想經言官盛任使。固未必如是之多也。

黃氏日抄云。陳及之曰。或謂鄉遂設官最冗。六鄉之民不過七萬五千家。今設官至萬八千九百三十人。爲大夫者百八十八人。六遂之民亦不過七萬五千家。而設官乃三千九百九十八人。爲大夫者四十人。鄉遂之民共十五萬家。官吏乃至二萬三千人。十五萬家之所入幾何。豈足以養

二萬三千官吏。愚按呂氏總計地官公卿大夫士通用三十萬。夫府史胥徒又不預焉。則又不止陳氏所計二萬三千之數而已。

按此只就地官言。若歐陽公疑設官太多。又通計六官而言耳。

### 送往迎來

問章句謂授節爲送往。委積爲迎來。然歟。

答按經言柔遠人。古注以遠人爲蕃國之諸侯。不若從章句指商賈行旅者爲是。但考周禮。凡送迎俱有符節委積。不必分屬。而此句係言送迎商旅。則又與送迎賓客之禮有別。以賓客義自具。朝聘句也。蓋夏官懷方氏掌來遠方之民而達。

節以送迎之。其于商賈行旅。則守闕有內外之送令。內者從外入。外者從內出。但節各不同。門闕用符節。貨賄用璽節。行旅用旌節。亦是送迎皆爲之授節也。若秋官環人。則屬送迎賓客者耳。又委積亦兼往來說。如懷方氏掌委積。謂續食往來地官遺人三十里有宿。宿有委。五十里有市。市有積。皆以給來往之用是也。若賓客則屬掌客。其委積有牢米薪芻。故稍人以稍聚待賓客。以甸聚待羈旅。原有分別也。

朝聘以時厚往而薄來

問 周禮大行人曰。侯服歲一見。甸服二歲一見。男服三歲一

見采服四歲一見衛服五歲一見。要服六歲一見。據此則以地之遠近爲朝之疏數也。若尚書周官云：六年五服一朝。似每至六年則五服盡來朝。無遠近疏數之異。其說不同。何歟。此外則天子十二年一巡狩。諸侯又朝方岳下。此常朝也。又如王國有大事。諸侯齊至曰時見。及王十二年不巡狩。則諸侯共朝京師曰殷同。此間朝也。然或謂殷同者。五服各以時至。東方以春至。南方以夏至。西方以秋至。北方以冬至。卽周禮大宗伯所謂春曰朝。夏曰宗。秋曰覲。冬曰遇者。果有合歟。又聘問之制。大宗伯時聘曰問。殷頻曰視。大行人時聘以結。



諸侯之好殷頰以除邦國之懸。據鄭注則十二年中凡三大聘。若王制及左傳鄭子太叔晉叔向所言。各有不同。何歟。又厚往薄來。章句謂爲燕賜厚而納貢薄。果其然歟。

答

後儒多謂周時朝期宜以尚書爲正。今按尚書孔疏則據昭十三年傳。叔向言六年一會。謂卽周官六年一朝。而大行人所云。皆言貢物。或是因貢而見。不必其君自朝。以此彌縫兩經之異。似屬曲說。至毛西河則謂尚書周禮本無不合。周制諸侯六年一朝。而大行人析言之。其侯服歲一見云云。謂侯服以一年朝。甸服以二年朝。男服以三年朝。采服以四年

朝衛服以五年朝。要服以六年朝。而尚書言五服者。以要與  
夷鎮藩四服。在五服外也。此說任翼聖採入所著禮記章句  
中。但如其說。則大行人當云侯服一歲。見甸服二歲。見不當  
云侯服歲一見。甸服二歲一見。男服三歲一見也。于文義究  
屬強合。

聘期據大行人時聘。殷頻。鄭注時聘無常期。天子有事。諸侯  
使大夫來聘。無事則已。殷頻。謂一服朝之歲。以朝者少。諸侯  
乃使卿以大禮衆聘焉。鄭蓋謂侯服歲一見。則年年朝。以甸  
服二歲一見。男服三歲一見。采服四歲一見。衛服五歲一見。

要服六歲一見計之。則十二年中。惟一年七年十一年。乃侯服獨朝。則諸侯皆使卿以聘禮來。類是十二年中。凡大聘三小聘。則無定數也。毛西河則謂六服皆以來朝之次年。遣卿入聘。繼此則間年又聘。凡十二年中。每服各六大聘。皆除巡狩年外。以次而周。其說與鄭注異。若王制比年小聘。三年一大聘。先儒謂夏殷之禮。子大叔言三歲而聘。五歲而朝。叔向言歲聘以志業。間朝以講禮。則春秋時霸主之制。尤未足據。至謂間朝五服各以時至。附錄四明范氏朝覲辨備考。

范斯大曰。嘗讀周官大宗伯。春朝夏宗。秋覲冬遇之文。疑

諸侯見天子一也。何以因時而異其名。再讀曲禮。天子當依而立。諸侯北面而見天子曰覲。天子當宁而立。諸公東面。諸侯西面曰朝。更疑臣之見君必北面。東面西面何以行拜稽之禮。今卽覲禮詳考之。知朝覲本是一禮。曲禮之言。可以補覲禮之畧。而周官不足據也。覲禮云。侯氏乘墨車。載龍旂。弧韜乃朝。此所謂朝。非卽天子當宁而立。諸公東面。諸侯西面之禮乎。蓋受覲必于廟。廟在路寢左方。天子未就廟時。諸侯皆俟于外舍。及天子出自寢。先至于宁。諸侯遂分東西立以通姓名。卽所謂朝。曲禮謂諸侯見天

子曰臣某侯某。卽此時也。旣朝之後，天子始入廟受覲。故覲禮乃朝之下。始有天子負斧依之文。節次固自分明。詳略不妨互見。合而通之。先朝後覲，原非二禮。又豈有四禮哉。所以知曲禮爲可通者。考覲禮。其入覲也。自奠圭至致命。其行享也。自奠幣至投幣。皆北面再拜稽首。不旣與諸侯北面之言合乎。北面曰覲。則東面西面曰朝。必非無據矣。况覲止行于天子。而朝禮下通諸侯。春秋書來朝者。屢見。惟取相見爲義。故諸侯得相朝。而覲天子卽以朝爲始事。上下不嫌同號也。鄭氏謂春朝受贄于朝。受享于廟。秋

覲一受之于廟。夏宗依春冬遇依秋然則春夏來朝者無北面拜稽之禮。謂冠履何。故知周官不足據也。

厚往薄來。章句云。燕賜厚而納貢薄。按燕賜如宰夫掌客牢禮。膳獻賓賜殮牽類。乃待來之禮。非往也。周禮大行人間問以諭諸侯之志。歸服以交諸侯之好。賀慶以贊諸侯之喜。致禴以補諸侯之裁。小行人若國札喪。則令賻補之。凶荒則令賻委之。師役則令槁禴之。槁當爲槁有福事則令慶賀之。如春秋時天子賜旌。宰叵歸鼎。周定王告晉之慶。此是往禮。若來禮有三項。或因朝而貢。大行人侯服歲一見。貢祀物之類是也。

或因聘而貢聘禮璧琮幣帛庭實皮馬是也。或歲之常貢。小行人春入貢。及大宰九貢是也。

著龜

問 周官太卜掌三易。而夏商二易繇詞。古已無傳。迨晉隋間。連山歸藏復出。其果真與。或謂周易惟周與魯有之。故韓子適魯見易象。若列國則別爲一種占易之書。如今易林之流。然與。又古卜筮並用。後世卜法不傳。其遺義猶可考歟。占法內卦爲貞。外卦爲悔。其有變爻者。則本卦爲貞。之卦爲悔。固已。而內外傳又有貞屯悔豫皆八。及泰之八。艮之八。先儒往

往異議果如何。又著筮歸奇象閏解者不同。宜何從歟。

答

按杜子春云神農一曰連山氏。亦曰列山氏。黃帝一曰歸藏氏。故路史發揮云。小成者伏羲之易也。文王因之連山者。列山氏之易也。夏人因之歸藏者。歸藏氏之書也。商人因之連山用七。歸藏用八。尚少也。易尚變。周易用九六。尚老也。老變而少不變也。鄭康成云。周易者。言易道周普。無所不備。孔

不主此說

洪容齋云。夏以寅爲人統。故艮爲首。艮者萬物之所成

終而所成始也。商以丑爲地統。故坤爲首。周以子爲天統。故

乾爲首

此本賈疏之說

據桓譚新論。雖云連山八萬言。歸藏四千三



百言。然歸藏漢志無之。連山隋志無之。其後二書至晉隋間始出。馬貴與謂北史明言連山出于劉炫之僞作。度歸藏亦此類耳。乃鄭夾漈好奇尊信此二書。且咎世人以其晚出而疑之過矣。

左傳于莊二十二年稱周史有以周易見陳侯者。昭五年叔孫穆子之生。莊叔以周易筮之。哀九年陽虎爲趙鞅以周易筮救鄭。但考昭七年孔成子立衛靈。再筮皆以周易。襄二十五年崔杼筮納室。亦是引用周易。則知當時稱周易者。特以別于夏商二易。非謂惟周與魯專有之耳。故閔二年魯成季

之生筮得大有之乾。則其繇辭便非周易。說者謂左氏所載繇辭與周易異者。如懿氏占曰鳳皇于飛。和鳴鏘鏘。驪姬之繇曰專之渝。攘公之瑜。此類不可勝數。皆疑爲夏商之易。亦或然也。戴埴鼠璞云。筮法六爻未必定。僅一爻變動。而左氏所載占筮。悉不出一爻之變。如陳敬仲之筮。觀六四變否。畢出之筮。屯初九變比。季友之筮。大有六五變乾。晉伯姬之筮。歸妹上六變睽。晉侯勤王之筮。大有九二變睽。齊崔杼之筮。困六三變大過。魯穆子之筮。明夷初九變謙。媯始生之筮。屯初九變比。南蒯叛之筮。坤六五變比。晉救鄭之筮。泰六五變

需諸如此類。何當時竟無兩爻以上變者可書耶。此則疑有附會而失之誣耳。

又古人占法。未有爻辭之先。卽彖辭而已。周于用。既有爻辭之後。則但以專動者爲占。而初亦不離乎彖辭以爲斷也。至內外傳稱貞屯悔豫皆八。以及艮之八。泰之八。李安溪乃謂卦以八成。此別爲之說。不足據也。若程沙隨謂貞屯悔豫皆八爲屯之豫。如其說是三爻變也。夫三爻變。以變爲主。安得復以八稱之。惟全謝山云。韋注謂內卦爲貞。外卦爲悔。震下坎上爲屯。坤下震上爲豫。得此兩卦。震在屯爲貞。在豫爲悔。

其兩陰爻皆不動。然則是兩筮所得也。蓋初筮得屯。原筮得豫。其二體各有震。而一在內。一在外。皆得八焉。故其曰貞屯。曰悔豫。謂合兩筮而共一震。故分貞悔以別之。後人不知。竟以本卦之貞悔當之。宜其舛戾而難合已。及讀朱子答沙隨書亦云。似是連得兩卦。皆不值老陽老陰之爻。故曰皆八。然兩卦中有陽爻。何以偏言皆八。似亦未安。夫朱子之謂連得兩卦是也。其疑兩卦中有陽爻。何以偏言皆八。則疑之泥者。蓋兩卦之震。一陰不動。則以二陰為主。故曰皆八。惜乎朱子之未見及此也。泰之八尤爲難曉。先儒以爲六爻不變者。

是緣董因占語祇稱本卦彖詞故也。果爾則何以云之八也。夫筮以兩爻或一爻不變者始占七八則泰之八其所遇者如六四不變爲觀。五不變爲晉。上不變爲萃。四五不變爲剝。五上不變爲豫。今但云泰之八而繇詞又無所引。故宜令後人茫然。毛西河則以當爲泰之豫。而全謝山則以當爲泰之剝也。至于穆姜之筮得艮之八。史以爲艮之隨。乃說者謂史有所諱。故妄引隨以爲言。要知不以隨實之則艮四陰之不動者孰能知其爲何爻哉。按知新錄云。易有七八九六。其用九六者用其變也。亦有用其不變者。左傳穆姜遇艮之八。

晉語董因得泰之八是也。蓋餘爻皆變而二爻獨不變。則名之八。假如乾爻皆變而初獨不變。則曰初七潛龍勿用可也。坤爻皆變而初獨不變。則曰初八履霜堅冰至可也。占變者其常占不變者其反也。

策著之法。解者亦有二說。繫辭云。掛一以象。三揲之以四。以象四時。歸奇于扚。以象閏。五歲再閏。故再扚而後掛。朱子著卦考誤曰。五十之內去其一。以四十九策分置左右兩手。掛猶懸也。於右手之中取其一策。懸于左手小指之間。揲數之也。謂先置右手之策于一處。以右手四四而數。左手之策。又

置左手之策。以左手四四而數。右手之策。奇零也。扞勒也。謂  
既四數。兩手之策。則必有零數。或一或二或三或四。左手者  
歸之于第四。第三指之間。右手者歸之于第三。第二指之間  
而扞之也。然後置前掛扞之策。復以見存之策。分二掛一而  
爲第二變也。此大略本之孔疏。惟郭忠孝從張橫渠之說。則  
謂奇者所掛之一也。扞者左右兩揲之餘也。得左右兩揲之  
餘。實于前。以奇歸之也。又曰。凡揲著第一變。必掛一者。謂不  
掛一。則無變。所餘皆得五也。惟掛一。則所餘非五。則九。故能  
變。若第二第三揲。雖不掛。亦有四八之變。蓋不必掛也。今按

孔疏本義。則以左右揲餘爲奇。而以扚象閏。再扚象再閏也。張子郭氏。則以先掛一者爲奇。而以掛象閏。惟初變掛一。故初歲有閏。又須再越二變不掛而後再扚。故曰再扚而後掛。如更越二歲而後再閏也。夫以歸奇爲歸掛一之奇。則自虞翻已爲此說。且玩經文曰歸奇于扚。則奇與扚自是兩物而併歸一處。則郭氏之說可從也。

漢藝文志。劉向七略所載龜書。夏龜之屬。凡十五家。至四百一卷。後世無傳焉。則著盛而龜微矣。國朝惟胡氏煦撰卜法詳考四卷。蓋彙諸書古義。以見鑽灼之梗概云爾。若後世



筮法亦異于古。按士冠禮賈公彥疏云。筮法依七八九六之爻而記之。但古用木畫地。今則用錢。以三少爲重錢。重錢則九也。三多爲交錢。交錢則六也。兩多一少爲單錢。單錢則七也。兩少一多爲折錢。折錢則八也。考賈疏蓋本于北齊黃慶隋李孟慙二家之言。是齊隋以來。筮已用錢。又按朱子語類云。今人以三錢當揲著。乃漢焦贛京房之學。項平甫亦云。以京易考之。世所傳火珠林。卽其遺意。火珠林。卽交單重拆也。則錢卜實始于漢。但古時尚先揲著而後以錢記之。今則第擲錢得數。更趨簡易矣。

成己仁也成物知也

問學不厭智也教不倦仁也今中庸言成己仁也成物知也何以若相反耶

答朱子語類已及此矣其說曰或問成己合言知而言仁成物合言仁而言知曷故曰克己復禮爲仁豈不是成己知周乎萬物而道濟天下豈不是成物仁者體之存知者用之發又曰學不厭所以成己而成己之道在乎仁教不倦所以成物而成物之功由乎知

禮儀三百 二句

問禮經三百。威儀三千。禮器作經禮三百。曲禮三千。中庸作禮儀威儀。大旨略同。鄭康成等以經禮卽周禮三百六十官。曲禮卽今儀禮冠婚吉凶其中事儀三千。而臣瓚曰。周禮三百。特官名耳。經禮卽謂冠婚吉凶。蓋以儀禮爲經禮也。朱子謂以儀禮爲經禮。則瓚說爲長矣。惟曲禮之篇。未見于今何書爲近。其說云何。

答

先儒謂中庸載于戴記。本爲言禮之書。蓋道乃虛名。先王因人情而制爲節文。以使人執守而可行者。則爲禮。三百三千。卽所謂道問學也。括蒼葉夢得曰。經禮制之凡也。曲禮。文

之目也。先王之世，二者蓋皆有書藏于有司，祭祀朝覲會同，太史執之以涖事，保氏掌之以教國子，卿大夫受之以教萬民者也。竊按漢高堂生得儀禮十七篇，後魯共王壞孔子宅，得古文禮經凡五十六篇，河間獻王上之，其十七篇與高堂生所傳正同，餘三十九篇藏之秘府。哀帝初，劉歆欲列之學官，諸博士不肯置對，竟不得立。孔、鄭所引逸經之中，鬻禮、禘于太廟禮、王居明堂禮，皆其篇也。唐初猶存，後乃亡失。今所傳爲經禮者，惟儀禮十七篇耳。至于曲禮三千，朱子雖曰未見于今，何書爲近，然亦言如今曲禮少儀內則玉藻諸篇所

記事親事長起居飲食容貌辭氣之法。制器備物宗廟宮室  
衣冠車旗之等。條而析之。亦應不下三千有餘矣。據此則戴  
記乃所謂威儀三千也。故朱子乞修三禮劄子有云。儀禮乃  
其本經。而禮記郊特牲冠義等篇。乃其義疏。自王安石廢罷  
儀禮。而獨存禮記之科。棄經任傳。遺本宗末。其失已甚。晚年  
自撰經傳通解一書。以儀禮十七篇爲主。而取大小戴及他  
書傳所載附入之。爲家禮三卷。學禮十一卷。邦國禮四卷。王  
朝禮十四卷。而大射禮聘禮公食大夫禮諸侯相見禮。則猶  
未脫彙也。其喪祭二禮。則以屬之門人。黃榦字直卿號勉齋晦翁之婿凡

喪禮十四。祭禮十二。門人楊復爲之作序焉。

元吳草廬澄復纂次逸經八篇。傳十篇。以續儀禮。所謂八篇

者。其二取之小戴記。

投壺  
奔喪

其三取之大戴記。

公冠等  
三篇

其三取

之鄭氏注。

中霤禘于太  
廟。王居明堂。

所以補儀禮之經也。所謂傳十篇者。

按吳草廬自云。儀禮有士冠禮。士昏禮。戴記則有冠義。昏義。

儀禮有鄉飲酒禮。鄉射禮。大射禮。戴記則有鄉飲酒義。射義。

以至燕聘皆然。蓋周末漢初之人。作以釋儀禮。而戴氏抄以

入記者也。今以此諸篇正爲儀禮之傳。故不以入記。依儀禮

篇次萃爲一編。文有不次者。頗爲更定。如射義一篇。迭陳天

子諸侯士之射。雜然無倫。釐之爲鄉射義大射義二篇。士相見義。公食大夫義。則用清江劉原父所補。並因朱子而加考詳焉。于是儀禮之經。自一至九。經各有其傳矣。惟覲義闕然。大戴朝事一篇。實釋諸侯朝覲天子及相朝之禮。故以備覲禮之義。而共爲傳十篇云。按此乃吳氏澄所纂次儀禮。蓋因朱子經傳通解。未有完書而爲之者也。澄既割取大戴記小戴記篇目。以附儀禮。又另叙次大戴記三十四篇。小戴記三十六篇。及周官六篇。論者頗傷其失先儒謹嚴之旨。然小戴記刪取大戴以成書。讀者每病其雜亂而無詮次。唐魏鄭公爲是作類禮二十篇。其書既亡。澄乃序次爲三十六篇。曰通禮者九。喪禮者十。有一祭禮者四。通論者十有二。比類分章。可謂苦心斯事矣。國朝則江慎修氏著禮經綱目八十五卷。

熊朋來曰。儀禮是經。禮記是傳。儒者恒言之。以冠義昏義鄉飲酒義射義燕義聘義與儀禮士冠士昏鄉飲酒射燕聘之禮。相爲經傳也。劉氏又補士相見公食大夫二義。以爲二經之傳。及讀儀禮。則士冠禮自記冠義以後。卽冠禮之記矣。士昏禮自記士昏禮凡行事以後。卽昏禮之記矣。鄉飲酒自記鄉朝服謀賓介以後。卽鄉飲之記矣。鄉射禮自記大夫與公士爲賓以後。卽鄉射之記矣。燕禮自記燕朝服於寢以後。卽燕禮之記矣。聘禮自記久無事則聘以後。卽聘禮之記矣。公食大夫禮自記不宿戒以後。卽公食



大夫之記矣。覲禮自記。几俟于東廂以後。卽覲禮之記矣。士虞禮自記。虞沐浴不櫛以後。卽士虞禮之記矣。特牲饋食禮自記。特牲以後。卽特牲之記矣。士喪禮則士處適寢以後。附在既夕者。卽士喪禮之記矣。既夕禮則啓之。所以後。卽既夕之記矣。漢儒稱既夕禮。卽士喪禮下篇。故二記合爲一也。喪服一篇。每章有子夏作傳。而記公子爲其母以後。又別爲喪服之記。其記文亦有傳。是子夏以前有此記矣。十七篇唯士相見。大射。少牢。饋食。有司。徹。四篇。不言記。其有記者。十有三篇。然冠禮之記。有孔子曰。其文與郊

特牲所記冠義正同。其餘諸篇。惟既夕之記。畧見於喪大記之首章。喪服之傳。與大傳中數語相似。餘記自與小戴冠昏等六義不同。何二戴不以禮經所有之記文而傳之也。十三篇之後。各有記。必出于孔子之後。子夏之前。蓋孔子定禮而門人記之。故子夏爲作喪服傳。而并其記亦作傳焉。

按儀禮爲經。禮記是傳。固無可疑。但耳食者習聞此語。遂若欲重經而舍傳者。不知儀禮舉其儀。而禮記疏其意。雖王制爲漢文時博士撰。月令爲呂不韋撰。明堂位爲馬融撰。又儒

行亦多矜誇。然其他則不盡然。大學中庸尚矣。如孔疏謂孔子沒後七十二子之徒。或錄舊禮之疑。或錄變禮所由。共撰所聞以爲此記。又許順之云。禮記未必是漢儒說。漢儒莫如董仲舒。如樂記天高地下。萬物散殊。而禮制行焉。流而不息。合同而化。而樂興焉。仲舒如何說得到。又程子及致堂胡氏俱謂學記樂記檀弓表記坊記精語格言甚多。朱子語錄亦須將禮記節出切于日用常行者。如曲禮少儀內則玉藻之類。又黃氏日抄云。禮運如論造化。謂天秉陽垂日星。地秉陰竅于山川。論治謂聖人耐以天下爲一家。中國爲一人。論禮謂固人肌膚之會。筋骸之束。皆

名言也。樂記謂人生而靜。天之性也。感于物而動。性之欲也。又曰好惡無節于內。知誘于外。不能反躬。天理滅矣。皆爲言理學者之所本。又困學紀聞謂學記以發慮憲爲第一義。一年視離經辨志。乃爲君子儒。不爲小人儒。此學之本也。竊謂記者發明禮之精意。尤莫如禮器之言。內心外心二段。德發揚。詡萬物。大。理。物。博。如。此。則。得。不。以。多。爲。貴。乎。德。產。之。致。也。精。微。觀。天。下。之。物。無。可。以。稱。其。德。者。如。此。則。得。不。以。少。爲。貴。乎。禮。運。言。協。諸。義。而。協。則。禮。雖。先。王。未。之。有。可。以。義。起。也。樂。記。言。姦。聲。亂。色。不。留。聰。明。淫。樂。慝。禮。不。接。心。術。惰。慢。邪。僻。之。

氣不設于身體。使耳目鼻口心知百體。皆由順正以行其義。經解言禮之教化也。微其止邪也。于未形。使人日徙善遠罪。而不自知也。他如王制言司寇用刑之詳慎。郊特牲之言貴誠。大傳之明宗法。學記之言尊師。祭法之明祀典。結言非此族也不在祀典所以祭義之言鬼神。夫子答宰我言鬼神一段祭統之言謹齊。三年問之言鳥獸失其羣。匹一段。惕人以鳥獸之不若。皆卓然不刊之言。垂之爲經。列諸學宮。夫何愧焉。

是故君子尊德性 節

問 章句分存心致知二項。而以每句作兩截分屬之。或議其

言知而不及行。故有謂道中庸不可爲致知事。饒雙峯云。溫故知新。皆知之事。敦厚崇禮。皆行之事。其說何如。又此節每句俱以一而字弗說。卽朱注所謂非存心無以致知。而存心者。又不可以不致知也。或謂陸子靜教人偏於尊德性。朱晦翁教人偏於道問學。而王陽明據朱子晚年定論。以爲朱陸早異而晚同也。其說然與。

答章句專以致知與存心分貼。乃因首句下截第言道問學也。其實章句致知二字。本兼知行而言。如云處事則不使有過不及之謬。道中節文則日謹其所未謹。崇禮此皆指行言也。

故語類有云。或問道中庸何以是致知之屬。曰行到恰好處。無些過與不及。乃是知得分明。方能如此。知與行互相滋養。此其證也。又汪雙池先生云。致知二字。實兼知行。其統謂致知者。如易傳言知至至之。知終終之云爾。

按陸子之學。實偏於尊德性。而朱子教人。則未嘗偏。先儒謂孔子以天縱之聖。不以生知自居。而曰好古敏求。曰多聞多見。曰博文約禮。至老刪述。不依猶欲假年學易。朱子效法孔子。涵養必在主敬。進學必在致知。德性在是。問學在是。此其與陸子異也。至其答項平父書。言子靜專是德性事。而某所

論問學上多。爲彼學者持守可觀。而看義理不細。某於爲己  
爲人。多不得力。今當反身用力。去短集長。庶幾不墮一邊。卽  
此書觀之。正朱子不敢自是。恐墮一偏。並非謂陸子之學。遂  
無所短。若陸子則不肯爲是言矣。乃程篁墩政敏因之著道一  
編。分朱陸異同爲三節。朱陸異同之說始於吳草廬始焉如永炭之相反  
中焉則疑信之相半。終焉則輔車之相倚。王陽明又因之。遂  
有朱子晚年定論之錄。而朱陸早異晚同之說。於是乎成矣。  
抑知朱陸之學。不可強同。專務虛靜。完養精神者。陸子之學  
也。主敬涵養以立其本。讀書窮理以致其知。身體力行以踐



其實者。朱子之學也。故朱子答陸子美太極西銘論辨至再。其答子靜書辨詰尤切。並逐條註釋。斥其空疎杜撰。且云。如曰未然。各尊所聞。各行所知可矣。乃王陽明專取朱子所言。涵養其議論。與子靜合者。著爲朱子晚年定論。而後人多惑之。不知其矯誣朱子以彌縫陸學。當時罹欽順嘗致書力辨。又東甌陳建作學菴通釋。以深斥之。孫承澤亦謂陽明所編。欲借朱子以攻朱子。顧氏日知錄所載甚詳。且曰。晚年定論之刊。真爲陽明舞文之書矣。是不可以不辨。

補餘堂四書問答卷十四

婺源戴大昌斗源

書同文

問 古人但言文而不言字。如十年乃字。牛羊腓字。冠而字之。皆非書契之稱。至呂氏春秋懸咸陽市能增損一字者與千金。及史記述秦瑯邪臺石刻。有書同文字之語。而字以稱。故曰依類象形。謂之文。形聲相益。謂之字。字者言孳乳而浸多也。昔黃帝史倉頡觀星辰圓曲之象。見鳥獸蹏迒之迹。初造書契。皆蝌蚪古文也。嗣是五帝三王之世。改易殊體。封於秦

山者七十有二代。靡有同焉。周禮八歲入小學。保氏教國子。

先以六書。其傳已久。迨周宣王太史籀著大篆十五篇。與古

文或異。然春秋時孔子書六經及左氏傳。尚皆用古文。

漢時魯恭

王壤孔子宅得書禮春秋論語孝經及張倉所獻左氏傳皆古文也

其後諸侯去籍。七國異政。

秦兼天下。乃罷其不與秦文合者。李斯作倉頡篇。趙高作爰

歷篇。胡毋敬作博學篇。皆取史籀大篆。或頗省改。所謂小篆

者也。時有程邈。又作隸書。以趨約易。謂施之於徒隸也。秦書

雖有八體。

大篆小篆刻符壘書摹印署書及書隸書

而所用多隸書。由是古文不

講矣。漢興有尉律。所以勅小學也。學僮十七已上。始試諷籀。

書九千字。乃得爲吏。又以八體試之。郡移太史并課最者以爲尚書。史書或不正。輒舉劾之。厥自尉律不課。小學漸不明矣。孝宣時召通倉頡讀者。有杜業爰禮秦近諸人皆能言之。於是揚雄采作訓纂篇。凡倉頡已下十四篇。五千三百四十字。羣書所載略存之矣。東漢安帝時許叔重慎從賈逵受古學。博采通人作說文解字十五卷。凡五百四十部。九千三百五十三文。重一千一百六十三。由是六藝之訓詁。天地山川鬼神草木鳥獸蟲蟲雜物。王制禮儀。世間人事。莫不畢載。然後人于此書有駁正之者。有篤信之者。果何如耶。夫文字不

外形聲二者說文之時未有翻切自魏晉以後聲韻之書漸興而韻有古今之異亦攷定文字者所當究也厥旨如何

答

夫子稱書同文自指倉頡古文及籀文言之而古文籀文約畧載於許氏說文一書若鄭司農注周禮六書之名亦惟說文方極解晰。一曰指事如在其上謂之上在其下謂之下視而可識也。一曰象形蛇鳥卽象蛇鳥之形日月卽象日月之形隨體詰訓也。一曰諧聲如岱以山而諧代之聲崇以山而諧宗之聲江海以水而諧工每之聲取譬相成也。一曰會意如止戈爲武人言爲信王居門爲閩人荷戈爲戍此類合

証也。一曰轉注建類一首。同意相受考老是也。一曰假借。本無其字。依聲託事。令長是也。其書始一終亥。據形聯系。引而申之。以究萬源。使百世下猶可窺見古人制字之意焉。竊按六書。象形居十之一。指事居其二。會意居其三。諧聲居其四。四者有限。而假借轉注無窮。假借借此四者也。轉注注此四者也。許叔重自叙以考老爲轉注。令長爲假借。後儒多有不以爲然者。假借之義。則宋鄭夾漈所云有同音借義者。如本爲木之基。而爲凡物之基。永爲水之長。而爲凡物之長。狀木犬之形。而爲凡物之狀。物本牛之事。而爲凡事之物。初裁衣

之始。而爲凡物之始。基築土之本。而爲凡物之本。又有借音不借義者。如來麥也。而爲來往之來。難禽也。而爲難易之難。蚤虱類也。而爲蚤夜之蚤。熊類也。而爲賢能之能。爲母猴也。而爲作爲之爲。爾花盛也。而爲爾汝之爾。是也。其餘諸說亦皆發明盡致。惟轉注之義。較易蒙混。夾漈則以建類互體爲轉注。固未精確。或以爾雅釋詁一篇。卽轉注之說者。稍混于鄭氏同音借義。所言假借者矣。或又謂轉注者。乃韻書之權輿。以字有數音。必展轉注釋。而後可知也。說較直捷。但與許慎原義不符。姑附錄諸家之主此說者。以備考焉。

禮部韻畧曰。轉注謂一字數義。展轉注釋而後可通。後世不得其說。遂以反此作彼爲轉注。如裴務齊切韻云。考字左廻。老字右轉。其說皆非。趙宦先說文長箋曰。考老二字。序文引作轉注。而本訓則云。老从人毛匕。考从老省。𠂔聲。是老乃會意。考則諧聲。一人之書。自相矛盾。趙古則曰。自許叔重以考老爲轉注。以令長爲假借之說興。康成以之而解經。漁仲以之而成畧。遂失假借轉注之旨。蕭楚謂一字轉其聲而讀之。是爲轉注。近世程端禮謂轉注爲轉聲。假借爲借聲。足証考老之謬。楊慎曰。鄭夾漈六書



畧論假借極有發明。至論轉注。則謬以千里矣。陸深書  
輯曰。轉注者轉其音以注爲別字。令長之類是也。假借者  
不轉音而借爲別用。能朋之類是也。

附錄 史籀十五篇凡九千字。以史官製之。用以教授。謂  
之史書。秦焚書。惟易與史書得全。所謂大篆是也。許氏說  
文雖用李斯小篆。其實卽取史籀篇而說其義。故亦十五  
卷。凡九千餘字也。唐大曆中李陽冰篆迹殊絕。自謂斯翁  
之後。直至小生。于是校定說文。修正筆法。展作三十卷。頗  
排斥許氏焉。隸書者卽今楷書也。但無點畫俯仰之勢。

耳。後人多以八分爲隸。誤矣。至唐開元中校定隸書。名曰開元文字。自此隸體始定。五代蜀時有林罕者。以爲非究于篆。無由曉隸。于篆則取李陽冰重定說文。于隸則取開元文字。各逐所部載而明之名曰林氏字源。偏旁小說。又次仲作八分書。蓋割李篆二分而取其八。割程隸八分而取其二也。

宋徐鉉校定說文。以李陽冰排斥許氏。自爲臆說。故備加詳攷。其音切則以孫愜唐韻爲定。凡許慎注義序例中所載。而諸部不見者。悉從補錄。復有經典相承傳寫。而說文不載者。皆附益之。其說文具有正體。而時俗譌變者。則附

於注中又有違戾六書之體謂之俗書計二十八字附列於後。

壺

易云定天下之  
今明堂左右  
本字後人  
自暮已下十

熟

孰本作捧奉  
本故作遨  
本故作徘徊  
本故作迴  
本故作腰  
本故作嗚  
本故作烏

慾

後人揀  
本只作俸  
本只作鞦韆  
按高無際云  
漢武帝後庭之

訛

爲秋後  
本質備也  
悅只作藝  
本著作著  
本著作箸  
箸也借爲

住

箸之著  
野只用  
襄從衣象形  
借當通  
說文無  
註說

後

人從艸野  
用襄從衣象  
形借當通  
說文無  
註說

續

說文無直部  
此三廢當用  
池常用

徐鉉弟徐錯楚臣撰說文繫傳四十卷中有部叙二卷本

易序卦傳爲之推原偏旁所以相次之故使五百四十部并每部之中先後俱有意義不容紊亂其說文韻譜亦錯所撰蓋爲後學便於檢字而作徐鉉謂其以聲韻區分開卷可視祇欲便於檢討無恤其他蓋言體例與說文迥別也乃吳巖李燾復割裂說文依韻重編起東終甲名曰五音韻補則紊許氏之例矣。

說文唐以前本不傳今所見者惟二徐本而說文九千三百五十三文形聲相從者十有其九辛楣先生云或取同部之聲卽今人所言疊韻也或取相近之聲卽今人所言

雙聲也。二徐兄弟校刊說文既未審古音之異于今音而于相近之聲又復不省往往妄有刊落如普从日竝聲古音竝如勑漢中嶽泰室闕銘竝天四海莫不蒙恩竝天卽普天也小徐以爲會意字謂聲字乃傳寫誤多耳大徐遂刪去聲字世竟不知普有竝聲矣胙从月出聲按出有去入兩音胙亦有普忽芳尾兩切則胙亦爲出聲何疑小徐乃云本無聲字有者誤也而大徐亦遂去之此何說乎如斯之類未可枚舉亦稍失許氏之原義矣。

亭林顧氏謂許氏說文解字近于附會穿鑿如秦从禾以

地宜禾。宋从木爲居。辟从辛爲舉。威爲姑也。爲女陰。毆爲擊聲。困爲故廬。音爲日無色。貉之言惡。犬之字如晝狗。有曰不宜有。褻爲解衣耕。弔爲人持弓會毆禽。辱爲失耕時。與爲束縛。捽批。罰爲持刀罵詈。勞爲火燒門。宰爲舉人在屋下執事。冥爲十六日月始虧。刑爲刀守井。凡此諸說皆不以爲然。近日朱竹君師伯。則謂此等皆始造文字取用。有故許氏師承有自。必非其所創作。故于居爲法古。用爲卜中。童爲男有舉。費誓之費。改爲柴之類。皆曲爲割晰。朱師伯又謂篆變而隸。字體莫之辨識。如篆本異文而今同。

一首者奉奏春泰泰是也。篆本同文而今異所從者。𠂔從  
𠂔徒是也。賊之从戈則聲而改從戎。賴之从貝刺聲而改  
從頁半譌也。舞之爲舞壺之爲壺。囧之爲曲。齋之爲齋。全  
譌也。以氣化之氣當乞。而氣牽之氣遂當气。于是有俗餽  
字。以萎飼之萎當矮。而飢餒之餒遂當萎。于是有俗餒字。  
旬已从勺而又从肉。州已从川而又从水。堙从土而加土。  
蜀从虫而加虫。凡此皆爲从者失从。滋者不滋矣。若夫說  
文引經每多異字。鄭康成駁爲五經異義。顏氏家訓亦云。  
援引乖今。如所引易經服牛之服作備。的顛之的作駟。書

經如刊木之刊作桑。撻記之撻作遽。詩經如鶴鳴于埭之  
鶴作鶻。食鬱及蕝之蕝作藿。三禮如朱芾赤芾之芾作市。  
玉節角節之節作只。三傳如巢車之巢作輶。三恪之恪作  
恣。點畫迥別。其餘若引易則有壹壘闕奇。縞絮述異。筮蹟  
再三數倚參兩行。下斲升止象限。曷刑懷天。剝明出地。釋  
引書則有唐品弗悉。虞苗庸。窳衣繡。璪。粉。川。容。々々五服  
邶成六句。稊有覲。方藝。雉。任。上。貢。玼。引詩則有雲興滄淒。  
靈降陰壇。祖祀禡。禍。牡。駕。驥。駟。駘。商。載。坂。征。荆。嗔。旅。堂。北。  
樹。蕙。卬。間。詠。藍。三禮則有晰侯日出。儻見星回。羨獻鉞毛。



菜擇羊苜蓿仰挑郊朱盤盟國三傳則有駝六退祥石五  
碩崇觀築鱣鮓奇禦禡袖祭魚覲霽踐葵走階又有兩引  
而文各異者。櫛字下引易重門擊櫛。櫛字下又作重門擊  
櫛。汜字下引詩江有汜。涖字下又作江有涖。又有雜引而  
文互異者。粵字下引書若顛木之有粵。枿注云今作山枿。  
而櫛字下又引此文作皂櫛。逯字下引書劬逯。辱功而倂  
字下又引作方鳩倂功。諸如此類不一而足。按漢時傳易  
詩書禮者各有數家。師授不同。故許君所引亦各有不同  
與。

鄭氏夾漈謂漢人說文字而不識子母。則失制字之旨。江左諸儒知四聲而不識七音。則失立韻之源。七音之韻起自西域。流入中夏。故梵有無窮之音。而華有無窮之字。華人長於文。所得從見。火故以多識字人爲賢智。不識字人爲庸愚。梵人長于音。所得從聞。火故曰此方真教體。清淨在音聞。我昔三菩提。盡從聞中火。是以梵書七音之圖。縱橫正側。無非自然。華僧從而定之。以三十六字母。重輕清濁備于此矣。梵有二合三合四合之音。華書惟琴譜有之故雖鶴唳風聲。鷄鳴狗吠。雷霆驚天。蚊虻過耳。皆可譯也。况於人

言乎大抵梵僧呪雨則雨應。呪龍則龍見。頃刻之間隨聲變化。華僧雖學其聲而無驗者。實音聲之道有未至也。其所著七音畧。內外轉圖三十六字母。以幫滂並明非敷奉微爲羽音。以端透定泥知徹澄孃爲徵音。以見溪羣疑爲角音。以精清從心邪照穿牀審禪爲商音。以影曉匣喻爲宮音。來日爲半徵半商。其次序與司馬溫公切韻指掌圖不同。

按漢儒釋經。其於字音但云讀若某而已。至魏時孫叔然始爲翻切之法。自是音韻漸興。然尚未言字母也。字母

來自西域。字數多寡不同。悉曇五十華嚴經四十二舍利  
三十。而三十六字之母。後人皆謂自唐沙門神珙始定。至  
今用之。錢君辛楣謂三十六字母。唐以前未有言之者。或  
云出於唐末沙門守溫。至若沙門神珙四聲五音九弄反  
紐圖。觀其自序云云。尚未有字母也。惟玉篇卷末載神珙  
所分喉舌齒唇牙五聲。每各舉八字以見例。其云何我剛  
鄂訝可康各東方喉聲也。丁的定泥寧亭聽歷。西方舌聲  
也。詩失之食正示勝食。南方齒聲也。邦尨剗菴。北墨朋邈。  
北方唇聲也。更硬牙格行幸亨客。中央牙聲也。此殆字母

之濫觴矣。今考華嚴經四十二母與三十六母多寡迥異而今所傳疑非敷奉諸字母。華嚴皆無之。惟考大般涅槃經所載字音十四字。卽影喻來諸母。其比聲二十五字。與今見漢羣疑之譜小異而大同。然則唐人所撰之三十六字母。實采涅槃之交參以中華音韻而去取之。謂出於華嚴則妄矣。是四十二母。梵音也。三十六母。華音也。並以爲得自西域者非也。蓋翻切之法。以兩字切一音。上一字必同聲。下一字必同韻。本無子母之別。孫炎其先覺者矣。叔重康成諸儒。未有讀桑門書者。乃鄭夾漈謂聲音出於梵。

學未必然矣

反切之法起于孫炎而亭林顧氏謂漢以上卽已知之宋沈括謂古語已有二聲。如不可爲叵。何不爲盍。如是爲爾之乎爲諸。鄭樵謂慢聲則爲二。急聲則爲一也。今考之經典如詩墻有茨。茨蒺藜也。蒺藜正切茨字。左傳著于丁寧。註丁寧鉦也。丁寧中莖切丁寧正切鉦字。棄甲則那。那猶言奈何也。奈何正切那字。公羊邾婁後名鄒。邾婁正切鄒字。禮玉藻終葵椎也。終葵正切椎字。爾雅禘大祭也。大祭正切禘字。不律謂之筆。不律正切筆字。釋名鞞蔽膝也。蔽膝正切

韓字。方言。蝮。蝮謂之蝮。蝮。

音蝮

蝮。蝮正切。蝮字。卽此數條。

推之古人已知反切矣。

反切卽子母之法也。其所切之字。卽雙聲之謂也。故辛楣

先生謂言字母。不如言雙聲。知雙聲而後能爲反切。反切

者。上字期于同聲。

卽同母也。

下字期于同韻。後人不過于同聲

之中舉一字以見例。而尊之爲母耳。蓋古人詩多用雙聲

疊韻。虞廷之歌。股肱叢脞。卽雙聲也。若疊韻。如縝紛錯落

丁寧離奇。第取二字同韻。固易知耳。若雙聲。則必通反切

乃得之。今如古人名之雙聲者。如離婁。膠鬲。鄆黎來。袁濤。

塗續鞠居提彌明士彌牟。宋公與夷王孫山于秦之胡亥。  
漢之鄂千秋皆是也。草名雙聲者。蒹葭萑葦芙蓉薊董鴻。  
蒼莖藉菝稈解苻也。木名雙聲者。唐棣柅柳莖著枸櫞也。  
蟲名雙聲者。蜘蛛至掌蠖蠨詹諸蝥蟻蟋蟀蠓蛸伊威熠。  
燿蛭蟻也。鳥名雙聲者。鴛鴦流離稭鞠夷由鷓鴣也。觀此  
可以類推。

見溪羣疑字母出于喉舌齒唇牙聲也。東冬鍾江韻也。一  
縱一橫各不相蒙。自三聲兩界之說起。遂有以喉舌齒唇  
牙分韻者。其說大謬。蓋庚青以升鼻異。真文覃鹽以閉口



異寒光。審音則然。非關字母。今若以五音分韻。試思德紅切東德之與東同母而不同韻。紅之與東同韻而不同母。若謂母同則韻同。是謂德與東爲韻。紅與黑爲韻。豈其然乎。

古曰音。今日韻。韻者均也。

說文韻字注。裴光遠曰。古與均同。

鷓冠子曰。五

均不同聲。謂宮商角徵羽也。至魏時有李登者。專取其聲之同者而分聚之。名曰聲類。而韻於是始矣。然尚未分四聲也。迨齊中書郎周彥倫始著平上去入四聲切韻。而梁沈約因之。又作四聲類譜。是就一類之中而又分四等。梁

武帝問周捨曰。何謂四聲。

捨彥倫子

捨曰。天子聖哲是也。而梁

武猶疑之。然其時王融謝朓沈約之流。爲文競習四聲。世

呼爲永明體。隋開皇間。又有陸法言

詞者

與劉臻輩將支

脂魚虞先仙尤侯諸韻。前此從未分者。而復細加分晰。各

曰四聲切韻類譜。蓋自以爲音韻微眇。而世實未有用之

者。迄唐以詩賦取士。遂取陸法言切韻一書。以拘限之。其

後稍取冬鍾之分。支脂之判者。而合之亦謂之唐韻。然自

取士應制之外。則仍用古韻也。宋初試士亦仍舊本。至真

宗時。因改切韻爲廣韻。仁宗中。又詔丁度等撰定集韻。旋

置廣韻集韻不用而別爲禮部韻一書以頒行焉。時有直講賈昌朝請將窄韻凡十三處聽學者通用。所請通用者殷與文也。隱與吻也。焮與問也。迄與物也。廢與墜代也。嚴與鹽添也。凡與咸銜也。儼與玖忝也。范與賺檻也。醜與豔榛也。梵與陷鑑也。素與葉帖也。乏與洽狎也。此宋韻之異於唐韻者也。至理宗時有平水劉淵者乃始逆古韻二百六部改爲一百七部其書頒於淳祐壬子故曰壬子新刊禮部韻畧據辛楣先生言嘗見元槧本平水韻畧卷首有河間許古集序王文郁所撰則劉平水乃刊是書者非著

書之人也。元初黃公紹古今韻會，悉依平水之舊，相沿至今。是今所傳者，卽平水所刊王文郁之本，不特非沈約之書，亦并非陸法言切韻，而李登聲類更不可得見矣。

今韻行而古音多不復知。梁末有沈重毛詩音於今韻，有不合者，有協句之例，卽古音也。惜其書不傳。惟有宋吳棫韻補一書，欲復古而不通古音。曰通曰叶曰轉，乃至通江於陽，混真文於青蒸，又唐韻本通者，必加叶音，尤爲謬戾。緣朱子用以傳經注騷，後人惑之。然賴此書而學士知講求古音，則自此始也。陳第古音攷，頗正吳氏之失。亭林顧

氏因釐爲五書其於唐宋以來錯誤多所攷訂矣然考古之功多審音之功少入聲部居隨意分隸三聲尤多未洽至謂麻耶之聲中國所無人之初生同此元音可謂無乎此慎修先生古韻標準立詩韻補韻二例頗爲精當近世學者復析而又析之恐未免繁碎矣

顏氏家訓載一字兩讀之說始于葛洪字苑言物之精麤

謂之好惡若人之愛憎謂之好惡則二字皆讀去聲

好呼到反

惡烏故反又焉字若焉用佞焉得儉音於愆反若故稱龍焉有

民人焉音矣愆反此類皆義異而音各別者也迨陸法言

切韻行其法更密矣。但字本有古音。而後人妄分裂者。如唐韻以庚耕清同用。青韻獨用。相沿至今千餘年矣。然青與清實無分。今攷沈約郊居賦以星平形經成。垆縈青爲一韻。則知周沈初未析清青爲二也。據此推之。則知後人妄生割裂。謂入某韻者爲此義。入某韻者爲彼義。及證以古義古音。則全無是處。辛楣先生所以謂爲小言破道也。然又有泥古太甚者。古音多隨義轉。自陸德明。荆爲古人韻。緩不煩。改字之誕。而亭林顧氏泥于一字。祇有一音。謂好惡二字。凡作愛憎解者。歷引楚詞。皆讀如字。不作去聲。

讀可謂核矣。但如衛風匪報也。永以爲好也。鄭風知子之好之。雜佩以報之。好豈不叶去聲乎。洪範無有作惡。遵王之路。惡豈不叶去聲乎。又如詩不我過。過豈不與沓歌叶平聲。而亦讀爲過失之過乎。不出正分。正豈不讀平聲。而亦讀爲中正之正乎。此類難以悉數。故顧氏以一字祇有一音。遂謂詩有無韻之句。是不然矣。又顧氏所著詩本音。以爲某字作某讀。初非叶音。余舅祖洪壽山先生曰。古韻蒸侵不相通。而小戎言念君子。載寢載興。厭厭良人。秩秩德音。大明殷商之旅。其會如林。矢于牧野。維予侯興。上帝

臨女無貳爾心。則顧氏本音之例窮矣。又七月卒章冲與陰爲韻。正月六章局與躋爲韻。可知詩固有叶音也。總而論之。執今之韻以律古音。則陋。去古已遠。而必泥古音。則迷。是在參之于考古與審音之間而已矣。

辟如四時之錯行如日月之代明

問 天左旋。日月與五星恒星俱右旋。是固然矣。但四時之成歲。由于日月。其間不能不置閏也。蔡九峰書傳謂天之行一日一周。而又過一度。度謂周天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謂一。今西法則但分爲三百六十度也。謂日之行亦每日一周天。而但比天少行一度。積三百六十五



日有奇而與天會也。月之行則不及天十三度十九分度之七積二十九日有奇而與日會也。因謂三百六十日者一歲之常數。日與天會而多五日有奇爲氣盈。月與日會而少五日有奇爲朔虛。合氣盈朔虛而閏生焉。故三年一閏。尚不足以盡餘分。五年再閏又太過。至十九年七閏而後氣朔無盈縮之差。所謂一章是也。其說云何。

答 所謂置閏以定時成歲誠然矣。至蔡氏以日之行爲每日亦一周天。則大謬而所論氣盈朔虛之說亦似是而非。不可以不知也。按西法云。月二十七日三十一刻一周天。水金二

星與日俱三百六十五日二十三刻一周天。火星一年三百二十一日九十三刻一周天。木星十一年三百十三日七十七刻一周天。土星二十九年一百五十五日二十五刻一周天。其最速者獨第九重之天。則一晝一夜行一周而又過一度也。蓋日循黃道右旋。每日平行一度。弱冬至則在赤道南二十三度。有奇。過此則右旋而北。歷九十度。至黃赤二道交界。是爲春分。又右旋歷九十度。而爲夏至。則在赤道北二十三度。有奇。過此又右旋而南。歷九十度。至黃赤二道交界。是爲秋分。又右旋而歷九十度。仍至赤道之南。而爲冬至矣。詳前如日

月之此則由日之行因以有四時顯然易見者安得謂日亦食條。每晝夜一周天乎。至於日躔黃道度一周而成春夏秋冬四序。共三百六十五日有奇者。此之謂歲實也。月離白道一周。歷朔弦望晦因追及日而成朔。計十二合朔共三百五十四日有奇者。此但謂合朔也。故曰道並行而不相背耳。夫歲實共三百六十五日有奇。較十二合朔多十一日弱。是爲氣盈也。十二合朔共三百五十四日有奇。較歲實少十一日弱。是爲朔虛也。蓋歲實滿三周則歷二十七合朔矣。三年之中非以此所多之一合朔置閏則四時必漸參差不準。故曰以閏

月定四時成歲也。若以歲實推之，則必日躔自立春至立夏歷九十一日有奇。始謂之春，自夏至夏至秋至冬，莫不皆然。非謂三合朔便爲一時也。先王因以節氣過宮，寓之歷間，以明歲實而但借每一合朔爲一月，合朔十二周爲一年。良以晦望人所共覩，姑舉之以昭畫一。非以合朔十二周爲卽歲實也。安得云三百六十日爲一歲之常數，而以多五日有奇爲氣盈少五日有奇爲朔虛乎？此蔡說之所以似是而非也。至于月建亦非關斗杓所指，蓋斗杓有歲差而月建無改移。向有謂斗杓每月各指一辰，值閏月則斗指兩辰之間者，其

說非也附載于此

理

問  
文理密察與溫而理理字第作有條理解耳論者因謂朱  
儒談理字出自釋氏華嚴經實於古人訓爲條理之義不符  
其說然與

答  
字義未可拘泥或就偏端言或就全體言比比然矣按樂  
記云好惡無節于內知誘于外不能反躬天理滅矣王伯厚  
謂天理二字始見於此乃前聖所未發黃東發亦謂此殆近  
世理學所據以爲淵源觀此可知宋儒以理字包舉全體未

爲無所本也。竊謂繫辭易簡而天下之理得矣。說卦窮理盡性以至于命。孟子心之所同然者何也。謂理也。義也。則以理字包舉一切。非自佛經始矣。

君子之所不可及者 不大聲以色 在下位五節附

問 古本中庸君子之所不可及者至不愧於屋漏爲一節。故君子不動至時靡有爭爲一節。是故君子不賞至百辟其刑之爲一節。是故君子篤恭至不大聲以色爲一節。語意各極。聯貫。朱子另爲分合。似不如古本之自然。何如。

答 朱子想因首節以詩曰衣錦尚絅引起。遂於下文各以詩

詞分節俱用相連而下。義自可通。故釋每節皆曰承上文而言耳。至其中庸全部分章亦與古本迥然不同。注疏本文可攷其

後王北山有重定中庸章句圖及吳草廬中庸綱領其分章

又有與朱子異者。但按古本中庸分上下二卷。自天命章至

窮爲上卷自在下位今乃以下卷在下位數節合於哀公問

政爲一章竊謂既係答哀公語亦何用以在下位者推言之

乎。若謂補出誠字以釋行之者一也。試思易言貞夫一者也

書言惟精惟一論語吾道一以貫之則一亦何必定釋爲誠

乎。家語所載哀公問政章係至擇善而固執之者也。句止然

古本家語無傳今所傳者乃王肅僞撰以難鄭康成不足

也

附錄吳草廬中庸綱領

哀公問政至知人知天爲一章。天下之達道五至可以治天下國家矣爲一章。凡天下國家有九經四節爲一章。凡事豫則立以下爲一章。唯天下至誠爲能盡其性兩節爲一章。誠者自成也至悠久無疆爲一章。天地之道可一言而盡也至純亦不已爲一章。愚而好自用至蚤有譽于天下者也爲一章。餘皆同。